

北京市密云区财政局

密财采投〔2025〕第 25 号

北京市密云区财政局行政裁决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

11011825210200009446-XM001

二、项目名称

密云区老旧环卫作业车辆淘汰更新项目（2025 年）其他电动
车辆采购项目

三、相关当事人

投诉人：天津亿达环卫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天津市宝坻区朝霞街道状元城 3 号楼

被投诉人 1：北京市密云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密云区车站路 2 号

被投诉人 2：汇信（北京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经济开发区亦庄云时代 B2 座-18 层

四、基本情况

投诉人因对被投诉人就密云区老旧环卫作业车辆淘汰更新项目（2025 年）其他电动车辆采购项目作出的质疑答复不满，向本机关提起投诉。投诉事项 1 为：本项目所设定的技术参数具有明显的指向性、倾向性和限制性；投诉事项 2 为：评分标准未依法进行量化和细化，缺乏明确的判断标准，违规设置区间分。本机关依法调查并作出处理决定。

五、处理依据及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十六条及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第二十六条、第二十七条、第二十九条第（二）项规定，投诉事项 1 成立，驳回投诉事项 2。

